

证券代码：839773

证券简称：恒利来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主体

-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
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协议方式，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由曾焕炳、彭宝密变更为吴义林、陈巧云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

姓名	吴义林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1996年7月至今，担任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1999年6月至2020年10月，担任上海伍昌钢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2019年8月至今，担任江苏伍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；2025年9月至今，担任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1、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：金属制品销售；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特种设备销售；信息技术	

	<p>咨询服务；钢、铁冶炼；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灯具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门窗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金属结构销售；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金属制品修理；弹簧销售；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；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金银制品销售；日用品销售。</p> <p>2、江苏伍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：特种钢管的制造和销售；</p> <p>3、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主营业务：特种钢管的制造、加工和销售。</p>
<p>现任职单位注册地</p>	<p>1、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逸仙路 2816 号 1 幢 1 层；</p> <p>2、江苏伍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地址：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工业经济区新港大道 19 号孵化园 307；</p> <p>3、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 668 号 1 幢 557R 室。</p>
<p>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</p>	<p>有</p> <p>1、吴义林持有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99% 股权；</p> <p>2、吴义林持有江苏伍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.7% 股权；</p> <p>3、吴义林持有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70% 股权。</p>
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姓名	陈巧云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1996年7月至今，担任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监事；1999年6月至今，担任上海伍昌钢管有限公司监事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1、上海伍昌钢管有限公司主营业务：特种钢管的制造和销售； 2、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主营业务：特种钢管的制造、加工和销售。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1、上海伍昌钢管有限公司地址：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新日路181号； 2、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668号1幢557R室。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陈巧云持有上海申联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30%股权。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三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2026年3月2日，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镍钢管”）与股东曾焕炳签订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拟通过大宗交易或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收购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6,112,225股股份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科镍钢管将持有6,112,225股公司股份，占股本总额的55.54%，拟成为公司控股股东、第一大股东。吴义林持有科镍钢管99%的股权，为科镍钢管控股股东；陈巧云持有科镍钢管1%的股权，吴义林与陈巧云系夫妻关系，合

计持有科镍钢管 100%股权，吴义林与陈巧云为科镍钢管实际控制人。

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约定了收购人与转让方的表决权委托，转让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 6,112,225 股股份（以下简称“委托股份”）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收购人行使，占目标公司总股本的 55.54%。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委托收购方作为其唯一、排他的代理人，就委托股份全权代表转让方行使表决权，甲方同意接受前述委托。在表决权委托期限内，甲方有权依其自身意愿代为行使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权利：

（1）依法请求、召集、主持、参加或者委派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。

（2）提交包括提名、推荐、选举或罢免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。

（3）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或目标公司《公司章程》（包括在目标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经修改后而规定的股东表决权）需要由股东大会讨论、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。

（4）代为行使表决权，并签署相关文件，对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事项代为投票。

其他相关约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报告书》。

基于上述约定的表决权委托，收购完成后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曾焕炳、彭宝密变更为吴义林、陈巧云。

科镍钢管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，将履行控股股东职责，促进恒利来独立经营，在人员、资产、财务、机构、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。科镍钢管将致力于改善恒利来的经营和管理，整合优质资源，提高公众公司的盈利能力。本次收购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是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是	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》等文件。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是	
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是	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文件。
---------------	---	---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本次收购完成后，吴义林、陈巧云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收购人成为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，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，在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。本次变更完成后，收购人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将安排办理限售。

（四）其他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（二）曾焕炳与上海科镍钢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4日